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公共卫生服务，做好辖区内居民健康保健，疾病预防工作，负责居民家庭卫生服务；

（二）医疗管理服务，主要提供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和中医的基本诊疗服务及医学康复、妇幼保健、慢性病管理、计划生育技术等综合服务；

（三）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开展疾病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卫生宣传、健康教育与咨询、疫情防控等公共卫生服务；协助开展辖区内卫生监督工作；

（四）承担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规定或批准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和适宜医疗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3 人，其他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決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2.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136.1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6.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0.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0.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3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40.25	总计	62	440.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0.25	302.94	0.00	0.00	136.17	0.00	1.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9	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53	269.21	0.00	0.00	136.17	0.00	1.1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6.30	168.99	0.00	0.00	136.17	0.00	1.1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88.55	151.24	0.00	0.00	136.17	0.00	1.1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2.30	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0.27	9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5	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7	1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7	1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	15.2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0.24	189.15	114.94	0.00	106.1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9	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52	155.43	114.94	0.00	106.15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6.29	148.08	22.06	0.00	106.15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58.54	148.08	4.31	0.00	106.15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7.75		17.75			
21004			公共卫生	92.30		92.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0.27		90.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3		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7.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5	7.35				
21013			医疗救助	0.58		0.5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7	15.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7	15.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2.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5	18.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9.21	26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27	15.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2.94	302.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2.94	总计	64	302.94	30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02.94	188.00	11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6	18.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9	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21	154.28	114.9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8.99	146.93	22.0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1.24	146.93	4.3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7.75		17.75
21004			公共卫生	92.30		92.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0.27		90.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3		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	7.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5	7.35	
21013			医疗救助	0.58		0.5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7	15.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7	15.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目编码			目编码			目编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7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6.13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6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8.0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2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8.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40.2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440.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00 万元，下降 10.56%，主要原因：2024 年没有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项目补助资金项目；在编人员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02.94 万元，占 68.81%；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136.17 万元，占 30.9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15 万元，占 0.2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40.2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10.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4 万元，下降 0.98%，主要原因：2024 年没有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项目补助资金项目；在编人员减少；结余分配 3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9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年末结转和结余科目调整至结余

分配科目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89.15 万元，占 46.11%；项目支出 114.94 万元，占 28.01%；经营支出 106.15 万元，占 25.8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61.47 万元，决算数 30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6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8.06 万元，决算数 1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调离人员做实职业年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8.14 万元，决算数 26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0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新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支出、国家基本药物补助项目补助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27 万元，决算数 1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0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8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6 万元，增长 8.46%，主要原因：发放了业务结余奖。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4.94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2024年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共卫生”“磨溪乡卫生院2024年公有产权村卫生室财政补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医保局各类项目及经费”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依次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2024年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6	15.0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06	15.0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目标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目标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进一步提高。”				1、根据上级下达的实际金额及时拨付； 2、完成了对村卫生室实施的基本药物制度因全年定时监督；3、基本药物补助因及时对接村卫生室，满意度目标基本完成；4、完成了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稳步推进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金额	=30万元	15.06	20	0	偏差原因：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库总金额，上级按照实际情况下拨资金导致与项目库指标值相差过大；改进措施：按实际情况制定制定精准项目库。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数量	=1家	1	10	10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卫生室占比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60%	60	5	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占比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分配时间	每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以上收入	保持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0	9	偏差原因：基层医疗设备有限、缺专业对口检验人员，部分可医患者不得建议其转上级医院治疗，导致业务收入减少。改进措施：向上级报相关人员缺口，做好招录计划，保证无需转诊的患者不流失从而提升业务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院机构医疗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对辖区居民服务质量，使得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保持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对基药补助的满意度	≥80%	80	10	
	总分						100	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公共卫生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2.298	92.29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2.298	92.29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1、完成了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开展了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3、开展了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4、完成了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院服务项目人口数11961	=75元/人次	7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80	2	2		
			老年人健康管理	=1596人	1596	2	2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90	2	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70	2	2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2	2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09人	209	2	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2	2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80	2	2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722人	722	2	2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2	2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77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2	2		
		质量指标	普及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	较上年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	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70	2	2		
			群众自防护和健康管理能力	较上年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	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2	2		
			工作协查及时反馈率	≥90%	90	2	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61	2	2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61	2	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	≥72%	72	2	2		
		时效指标	全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磨溪乡卫生院2024年公有产权村卫生室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磨溪乡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	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7	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基层卫生健康服务机构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进一步优化； 2. 基础设施条件显著改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3. 满足辖区内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4. 实现“常见病、多发病不出乡镇，小病不出村”的目标。				1. 完成了基层卫生健康服务机构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进一步优化；2. 基础设施条件显著改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3. 完成了满足辖区内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4. 完成了“常见病、多发病不出乡镇，小病不出村”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所公有制产权卫生室资金补助标准	=10000元/家	1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完成基本设备配置占比	=100%	100	5	5	
			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规范服务能力占比	≥95%	95	5	5	
			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完成规范基础设施建设占比	=100%	100	5	5	
			磨溪乡辖区内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补助总数	=7家	7	5	5	
		质量指标	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补助资金拨付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乡村医生卫生健康服务收入	保持稳定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常见病、多发病的初级诊疗	中长期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提升辖区内居民卫生健康需求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内村医对公有制产权村卫生室建设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_医保局各类项目及经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德安县磨溪乡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582		0.58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581622		0.58162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磨溪乡辖区困难群众精准救助，核定医疗机构民政救助补助资金。				完成了辖区内医疗补助对象救助，救治对象人群覆盖率达100%，合理保障了辖区内困难人群的精准医疗救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机构民政救助制度补助资金	= 10000 元/家	5816.22	20	0	偏差原因：根据上级下拨的实际金额进行拨付，导致与项目库指标值有出入。改进措施：参照上年度到账金额制定合理的项目库指标值，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磨溪乡辖区内医疗补助对象总人次	=603 家	603	8	8	
			医疗救助制度救治对象人群类别覆盖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分类救助标准个人自费部分比例	=100%	100	8	8	
			医疗救助对象医疗政策补助报销比例	≥65%	65	8	8	
		时效指标	完成医疗救助资金拨付效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救助对象目录外医疗费用占医疗总额费用比例	≤10%	10	4	4	
			引导救助对象在区域内定点医疗机构就诊率	≥90%	9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医疗救助制度补助能力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4	4	
			保障医疗救助托底能力，落实“先保险后救助”政策	中长期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定点医疗机构确保医疗保障基金支付的费用符合规定的支付范围	中长期	基本达成目标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内机构医疗救助制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余收入：指各类资金的上年结余。

二、支出科目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项）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

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